薛城区应急管理局文件

薛应急发〔2022〕8号

关于印发《2022年全区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

安全监管重点工作任务推进表》的通知

各镇街应急办，局属各科室：

为深入落实省、市危险化学品工作部署，强化目标管理，防范安全风险，市局制定了工作措施，将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安全监管重点工作落实和完成情况纳入到市政府2022年度考核工作，对集中治理工作落实进行定期通报，对发生较大及以上事故实行“一票否决”，对发生一般事故实行事故累加扣分。

按照全市安全风险集中治理实施方案部署和2022年全市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重点工作安排，区局结合我区实际，制定了《2022年全区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安全监管重点工作任务推进表》，请高度重视，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2022年全区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安全监管重点工作任务推进表

薛城区应急管理局

 2022年2月18日

2022年全区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安全监管重点工作任务推进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任务 | 主要内容 | 时间安排 | 责任科室 |
| **一** | **统筹推进集中治理和专项整治** | 1.制定下发我区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实施方案，召开推进会，部署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工作。 | 2022年2月底前完成。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负责 |
| 2.梳理工作任务和推进措施“两个清单”，根据省厅要求组织制定有关专项工作方案或者具体工作措施，将安全风险集中治理、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省、市、区的一系列创新措施落实落细。 | 按照省厅统一部署开展工作，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负责、综合协调室按职责分工负责 |
| 3.组织开展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回头看”，对已经完成的任务进行核查，对未完成的任务抓紧落实，推动各项目标任务按时限、高质量完成。 | 按照省厅统一部署开展工作，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牵头，相关股室按职责分工配合 |
| 4.建立调度通报制度，定期通报工作落实情况，每月调度一次老旧装置安全评估、化工园区整治提升、油气长输管道风险防控、双重预防机制数字化建设等任务较重的专项工作情况。 | 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负责 |
| 5.发挥区安委会办公室综合协调作用，推动区有关部门抓好交通运输、废弃处置和化工园区等环节及领域的集中治理，及时研究解决治理过程中发现的突出问题。 | 全年落实。 | 综合协调室、危化品安全监管室按职责分工负责 |
| 6.配合省安全生产督导专班每季度开展一次集中督导，对工作进展滞后的地方进行警示提醒和工作约谈。坚持结果导向，把集中治理工作纳入对各镇（街）和区有关部门的安全生产工作年度考核重点内容。 | 全年落实。 | 巡查督查室牵头，相关科室按职责分工配合 |
| **二** | **突出抓好重大安全风险防控** | 7.深入推进重大危险源企业督导检查。会同消防救援机构开展 2 次“消地协作”联合督导检查；依托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实行重大危险源三个包保责任人履职记录线上录入，优化事故隐患线上录入统计分析功能，实施靶向分类精准监管。 | 按照省厅统一部署开展工作。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负责 |
| 8.持续防控油气储存安全风险。对构成重大危险源的中小油气储存企业，逐一对标整改问题；对化学品储罐集中连片区，开展深度治理，重点推进安全风险评估、分类整治、优化布局、严格准入等措施落实，实现高风险储罐区清零，形成安全管理长效机制。 | 按照省厅统一部署开展工作，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负责 |
| 9.防控高危细分领域安全风险。配合省厅对涉及重氮化工艺和苯乙烯、丁二烯等高风险企业开展专家指导服务；对氯乙烯多节气柜改造和液氯储存场所安全改造、双氧水工作液与碱液配置釜设计缺陷整改等情况进行核查，实施“一企一策”指导服务。 | 按照省厅统一部署开展工作，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负责 |
| 10.防控老旧装置安全风险。聚焦涉及重大危险源、重点监管工艺、毒性气体液体和爆炸物的化工行业老旧装置，依据应急管理部安全风险评估指南和专项工作方案，开展企业自查、省级深度评估，确定老旧装置安全风险等级，实施“一装置一策”整治，实现淘汰退出一批、改造提升一批、常态化严格管控一批，建立长周期安全运行的技术保障体系。 | 按照省厅统一部署开展工作，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负责 |
| 11.配合省厅开展精细化工“四个清零”回头看，重点治理反应安全风险评估不符合规定要求、评估措施不落实以及自动化改造不彻底、自动化控制系统不运行等突出问题。2022年底前，凡未落实有关评估建议的精细化工生产装置一律停产整顿。 | 按照省厅统一部署开展工作，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负责 |
| **三** | **突出抓好关键环节、重点地区和重要时段风险管控** | 12.开展关键环节精准治理。聚焦动火、受限空间等特殊作业和变更管理、承包商管理等事故易发环节，根据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总监的职责清单以及特殊作业、变更管理、承包商管理（外来施工队伍）、18种危险化工工艺的安全风险管控清单，及相应的检查表、培训教材，全面开展教育培训，实施精准化风险管控和排查治理。 | 按照省厅统一部署开展工作，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负责 |
| 13.开展安全生产诊断行动。组织企业针对工艺、设备、人员素质、安全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聘请高水平机构和安全专家，深入开展安全诊断，整改消除深层次问题隐患。指导有关镇街应急办，聘请高水平技术服务机构对企业开展安全生产诊断。 | 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负责 |
| 14.开展双重预防机制和安全标准化建设运行评估。组织企业进行自评，配合省厅对企业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抽查，规范和提高企业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能力。 | 按照省厅统一部署开展工作，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负责 |
| 15.深化重点县专家指导服务。配合省厅开展重点县指导帮扶，逐个企业交办问题，提出分类整治要求，深入推进“三个一”建设（每个重点县建设一支本地化专家队伍，打造一个化工实训基地，每家规模以上企业建设运行一个培训空间），指导帮助企业提高安全管理水平、重点县提升安全治理能力。 | 按照省厅统一部署开展工作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负责 |
| 16.严密盯防重要时段安全风险。提前安排部署，研究制定有针对性措施，全力做好党的二十大、冬奥会和冬残奥会、全国“两会”、夏季汛期、冬季岁末、重要节假日等重点时段的安全防范工作。 | 按照省厅统一部署开展工作，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综合协调室按职责分工负责 |
| **四** | **加快实施****“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 | 17.按照《全省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工作方案》，列出工作任务清单，按照时间节点要求，扎实推进全区危化品企业“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安全技术改造，2022年6月底前全面完成，基本实现高危作业场所无人操作，消除人员在危险环境中暴露和人为误操作带来的安全风险。 | 2022年6月底前取得阶段性成果，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科技和信息化室按职责分工负责 |
| 18.根据《山东省淘汰落后的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艺技术装备目录》，倒逼企业加快实施“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安全技术改造，淘汰一批未实现“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的装置设施。 | 按照省厅统一部署开展工作，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科技和信息化室按职责分工负责 |
| 19.配合省厅开展智能机器人巡检、小概率危险作业（清罐、切水、倒料、紧急抢修等）无人化技术装备的研发和推广应用，探索实施无人化巡检、小概率危险作业无人化操作安全技术改造。 | 按照省厅统一部署开展工作，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科技和信息化室按职责分工负责 |
| **五** | **加快推进安全生产信息化、智能化** | 20.按照《全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与应用工作方案（2021-2022年）》，列出工作任务清单，明确时间节点要求，力争2022年9月底前完成双重预防机制信息化管控、特殊作业信息化审批和全过程视频监控等6项信息化技术的推广应用，强化对事故易发多发部位和环节的监测预警、信息化管控。 | 2022年9月底前取得阶段性成果，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科技和信息化室按职责分工负责 |
| 21.配合省厅开展设备完整性管理、承包商管理、自动化过程控制优化等信息化技术的研发和推广应用，推动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升级。 | 按照省厅统一部署开展工作，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科技和信息化室按职责分工负责 |
| 22.配合省厅实施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能力提升工程，区分特别管控(红色)、重点关注(黄色)和一般监管(绿色)，建立重大危险源企业常态化分级监管机制，动态分级管控。配合有关部门开展化工园区信息平台建设，推动实现省、市、县、园区及企业上下贯通、联网管控。 | 按照省厅统一部署开展工作，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科技和信息化室按职责分工负责 |
| 23.配合做好危险化学品登记系统升级改造，更好支撑精准监管和危险化学品危害信息高效传递。 | 按照省厅统一部署开展工作，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 |
| **六** | **加快提升人员能力素质水平** | 24.开展安全培训网络建设。按照应急部《2021年危险化学品安全培训网络建设工作方案》，用好应急部开发的企业新员工、班组长、高风险岗位操作人员培训课程体系、国家危险化学品数字培训资源共享平台等。①开展两类人员安全资质对标行动，督促企业通过学历提升、内部调整、人员招录等方式，推动“专职安全管理和高风险操作”两类人员安全资质条件逐岗对标达标。②开展两类人员学历提升行动，鼓励企业根据员工安全技术技能提升需要，组织两类人员报考提升学历。③配合省厅推进培训空间建设应用，推动省厅确定的试点化工园区、重点县、危化品企业开展安全培训网络示范工程建设，形成可复制的经验做法。通过专项培训、省级指导、现场观摩等措施，总结推广培训空间试点经验，2022年覆盖C级以上化工园区规模以上危险化学品企业。④推动化工园区建设化工安全技能实训基地，与中小企业培训空间互联互通、共建共享，构建以实训基地为依托、以培训空间为支点的化工园区安全培训体系建设机制。⑤开展培训数字资源开发行动，公开遴选数字资源丰富、平台功能完善、管理服务到位、用户认可度高的机构，为培训空间建设提供优质课程和专业服务。⑥扶持培育安全培训、咨询技术服务龙头企业，分级分类开展专家指导服务工作。⑦根据省厅公布的化工特色院校，鼓励与化工园区建立产教联盟，促进企业化工安全学历提升和校企合作培养高素质产业工人。 | 按照省厅统一部署开展工作，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基础管理室、科技和信息化室按职责分工负责 |
| 25.完善安全生产述职制度。按照分级分类监管原则，督促危险化学品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总监每年定期向各级应急管理部门进行安全生产述职报告，通过述职推动企业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标准规定要求。 | 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政策法规室按职责分工负责 |
| 26.实施危险化学品企业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工程。根据省应急厅和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制定印发的《危险化学品企业工伤预防能力提升培训工程实施方案》，将危险化学品重点企业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和班组长“三类人员”作为重点培训对象，采取线上学习与线下培训相结合方式开展针对性培训，年内实现重大危险源包保责任人轮训全覆盖。 | 按照省厅统一部署开展工作，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基础管理室按职责分工负责 |
| 27.加强基层安全监管人员专业能力建设。以化工园区为重点，综合利用聘用技术检查员、严格准入门槛、强化专业培训等手段，逐步解决危险化学品基层监管力量薄弱、专业人才短缺等问题。根据省厅安排，开展全区危险化学品及烟花爆竹安全监管人员业务知识培训，提高业务本领。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落实入职培训3个月、每年复训 2周制度。 | 按照省厅统一部署开展工作，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办公室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
| 28.加强事故警示教育。针对国内外发生的化工危化品事故，及时制发警示函或者事故通报，提醒企业吸取教训，防范同类事故发生。对发生的事故，及时召开现场会，强化警示教育。各级应急部门定期组织企业开展法律意识、风险意识和事故教训的警示教育和“开工第一课”活动。督促企业将警示教育作为新上岗员工安全培训的必修内容，每季度至少开展1次覆盖所有岗位、班组、车间和管理部门的警示教育。 | 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政策法规室、综合协调室、科技和信息化室按职责分工负责 |
| **七** | **加强化工园区安全风险管控** | 29.配合有关部门开展省级示范评估，根据选择的化工园区，依据《化工园区安全风险排查治理导则（试行）进行评估整治，配合实施“十有两禁”提升，落实化工园区规划、安全监管机构与专业监管人员配备、安全控制线、“禁限控”目录、安全准入条件、居民搬迁等相关要求。 | 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负责 |
| 30.配合有关部门开展化工园区安全风险评估分级，在示范评估的基础上，组织其他化工园区，聘请国内高水平机构进行评估。 | 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负责 |
| 31.配合有关部门深入开展治理整顿，根据风险评估分级情况，制定整治措施，推动各地落实“一园一案”整治提升方案。2022年年底前关闭退出经改造提升安全风险等级仍未达到C级或D级的化工园区，确保2022年底前全部达到一般或较低安全风险等级。 | 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负责 |
| 32.实施重点化工园区重大安全风险防控项目，配合有关部门全面建设化工园区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平台，推动化工园区封闭化、感知装备等项目建设。 | 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负责 |
| 33.配合有关部门督促化工园区落实安全风险排查治理导则、安全管理规范、封闭化管理指南、重点监控点安全管控办法、化工园区安全发展指数评价方法等制度标准。 | 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负责 |
| **八** | **加强危化品安全综合治理** | 35.区安委会下设危险化学品专业委员会，协调解决危险化学品安全重大问题。 | 2022年6月底前完成。 | 综合协调室、危化品安全监管室按职责分工负责 |
| 36.健全常态化联动监管机制，加强部门联动、社会共治，利用电力大数据、社会监督等手段，深化非法违法“小化工”整治攻坚，防止死灰复燃，巩固提升整治成效。结合“非标油”专项整治，依法取缔超许可范围生产经营油品企业、无证无照或证照不全涉油类化工品生产企业以及生产“非标油”的小企业小作坊。 | 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科技和信息化室按职责分工负责 |
| 37.按照职责任务分工，推动有关部门做好港口、铁路车站等危险货物装卸、储存以及医院、学校、科研机构等单位的危险化学品使用的专项整治，推动有关部门建立危险化学品使用信息数据库。 | 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综合协调室按职责分工负责 |
| **九** | **加强烟花爆竹安全监管** | 38.深入开展烟花爆竹旺季安全检查，强化批发企业和零售店（点）安全管控，保持打击烟花爆竹非法经营行为高压态势，有效防范遏制事故。 | 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负责 |
| 39.落实北京冬奥会等重大活动烟花爆竹安全监管专项方案，强化全过程安全风险管控，确保安全稳定。 | 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负责 |
| 40.推进烟花爆竹批发企业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和运行，组织开展双体系建设运行情况专项检查。 | 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负责 |
| 41.完善全市烟花爆竹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集动态监管、隐患排查、自动预警、数据归集等功能于一体，实现对批发企业、零售店（点）的信息化智能化管控。 | 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负责 |
| **十** | **加强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监管** | 42.按照市、区禁毒委的统一部署，深入开展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管控“大起底”专项整治行动，根据省里动态更新的全省化工医药类企业名单库，严厉打击违法违规生产、经营、储存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的“黑窝点”“黑仓库”。 | 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负责 |
| 43.组织落实《全省防范打击新型毒品犯罪的工作意见》，配合区禁毒机构开展新型毒品专项督导检查和宣传警示教育。 | 按照省厅统一部署开展工作，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科技和信息化室按职责分工负责 |
| 44.根据省公安厅、省应急厅制定的我省具有涉恐涉爆涉毒重大风险的危险化学品名录，落实相关工作。 | 按照省厅统一部署开展工作，全年落实。 | 危化品安全监管室负责 |